证券代码:002922 证券简称:伊戈尔 公告编号:2019-081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伊戈尔	股票代码	00292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林	陈丽君	
办公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环镇东路4号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环镇东路4号	
电话	0757-86256898	0757-86256898	
电子信箱	jeremychenin@eaglerise.com	judy.chen@eaglerise.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72,794,715.43	489,268,066.82	17.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760,309.90	17,743,248.15	5.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461,059.65	9,923,029.94	5.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0,402,765.42	22,168,642.00	82.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3	7.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3	7.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8%	2.06%	0.0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02,234,541.46	1,342,161,905.63	4.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94,238,944.92	894,974,025.11	-0.0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7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佛山市麦格斯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52%	60,089,750	60,089,750	质押	6,230,000
贵州英威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70%	22,041,587			
正安县凯诺特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7%	4,322,501			
张泽学	境内自然人	2.53%	3,342,200			
邓国锐	境外自然人	2.46%	3,251,028	2,784,921		
深圳市鹏峰创智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9%	1,177,119			
陈顺辉	境内自然人	0.58%	767,748			
余新明	境内自然人	0.18%	236,100			
陈运莲	境内自然人	0.15%	200,000			
毛焕庭	境内自然人	0.15%	2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张泽学持有贵州英威企业管理有限公司16.14%的股权。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2019年半年度整体经营情况

2019年上半年,公司围绕年度目标及任务,持续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积极开拓国内外市场,深化内部管理变革,面对复杂多变的经营环境和竞争不断加剧的市场形势,较好的完成了上半年的经营目标。公司本报告期实现合并营业总收入572,794,715.43元,同比增长17.0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760,309.90元,同比增长5.73%;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40,402,765.42元,同比增加82.25%。

二、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分析

1、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7.07%。主要是部分大客户本期订单量增加。其中,照明电源是公司占比最大的产品,实现收入2.55亿元,与上年同期同比增长4.65%;工业控制用变压器产品实现收入1.48亿元,与上年同期同比增长27.84%,增长主要来源于客户对千瓦变压器、电抗器、移相变产品需求的增长;新能源用变压器产品实现收入0.66亿元,与上年同期同比增长5.30%;其他产品营业收入1.04亿元,与上年同期同比增长54.32%,增长主要是本报告期为LED驱动电源客户生产配套线束产品,该类产品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约3600万元。

2、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同比增加18.01%,毛利率同比降低0.62%,报告期营业成本增加主要是随营业收入的增长而同步增长。

3、报告期公司管理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29.87%,主要原因:本报告期员工数量增加、平均工资水平上涨,计提管理人员绩效奖金以及公司开展数字化转型项目、人才培养项目、智慧园区场地改造等项目导致费用增加。报告期公司销售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13.08%,主要是报告期国外运费减少、全资子公司莫瑞典伊戈尔进入注销阶段,相应的费用支出减少。虽然报告期公司面临着各种挑战和不利因素,但公司仍然坚持在研发上加大资源投入,报告期研发支出约2,993.78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8.16%。报告期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合计比上年同期增加643万元,主要原因为美国客户SIMKAR向当地法院申请破产保护,公司对其应收帐款和存货计提减值准备约573万元。

三、募投项目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由顺德伊戈尔实施的募投项目新能源用高频变压器产业基地项目及研发中心项目完工并投入使用,报告期内处于试生产阶段和产能爬坡阶段尚未达产,报告期尚未产生收益,随着产能的逐步释放,该募投项目将为公司高频类产品业务增长提供产能保障,逐步发挥效益。由吉安伊戈尔实施的募投项目LED照明电源生产项目于2018年6月动工,截至报告期末仍处于建设阶段,目前,公司于2019年3月以来,江西吉安当地降雨频繁,募投项目建设受自然灾害影响,工程方未能按期交付,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将LED照明电源生产项目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原2019年6月30日调整至2020年6月30日。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9年1月25日决议通过,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金融工具准则。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本公司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追溯应用新金融工具准则,但对于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不一致的,本公司选择不进行重述。因此,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本公司调整2019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18年度的财务报表未予重述。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本公司持有的某些理财产品等,其收益取决于标的资产的收益率,原分类为其他流动资产。由于其合同现金流量不仅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在2019年1月1日及以后将其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日常资金管理中将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背书或贴现,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因此,本公司在2019年1月1日及以后将该等应收票据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类别,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A、首次执行日前后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对比表

a、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57,913,626.30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57,913,626.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0.00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26,554,019.27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11,778,625.64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4,775,393.63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202,140,771.40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202,140,771.40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0.00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13,094,851.36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13,094,851.36
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255,008,780.51	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74,708,780.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80,3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498,200.00	衍生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498,200.00

b、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94,833,676.07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94,833,676.0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0.00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26,554,019.27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11,778,625.64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4,775,393.63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215,330,369.68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215,330,369.68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0.00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164,186,365.85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164,186,365.85
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173,422,372.31	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2,122,372.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71,3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498,200.00	衍生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498,200.00

B、首次执行日,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a、对合并报表的影响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摊余成本:				
应收票据	26,554,019.27			
减:转出至应收款项融资		14,775,393.63		
重新计量:预计信用损失准备			0.00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1,778,625.64
其他流动资产	255,008,780.51			
减:交易性金融资产			180,300,000.00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74,708,780.51
应收账款	202,140,771.40			
加:执行新收入准则的调整		0.00		
减:转出至应收款项融资		0.00		
重新计量:预计信用损失准备			0.00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202,140,771.40
其他应收款	13,094,851.36			
重新计量:预计信用损失准备			0.00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3,094,851.3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原准则)	498,200.00			
减:转入衍生金融负债		498,200.00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加:自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原准则)转入		498,200.00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498,2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	0.00			
从应收票据转入		14,775,393.63		
从应收账款转入		0.00		
重新计量: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0.00	
重新计量:预计信用损失准备			0.00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4,775,393.63

b、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摊余成本:				
应收票据	26,554,019.27			
减:转出至应收款项融资		14,775,393.63		
重新计量:预计信用损失准备			0.00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1,778,625.64
应收账款	215,330,369.68			
加:执行新收入准则的调整		0.00		
减:转出至应收款项融资		0.00		
重新计量:预计信用损失准备			0.00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215,330,369.68
其他应收款	164,186,365.85			
重新计量:预计信用损失准备			0.00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64,186,365.85
其他流动资产	173,422,372.31			
减:交易性金融资产			171,300,000.00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2,122,372.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原准则)	498,200.00			
减:衍生金融负债		498,200.00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原准则)转入		498,200.00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498,2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	0.00			
从应收票据转入		14,775,393.63		
从应收账款转入		0.00		
重新计量: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0.00	
重新计量:预计信用损失准备			0.00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4,775,393.63

C、首次执行日,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调节表

a、对合并报表的影响

计量类别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摊余成本:				
应收票据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6,862,019.77	0.00	0.00	6,862,019.77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3,288,118.59	0.00	0.00	3,288,118.59

b、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计量类别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摊余成本:				
应收票据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5,683,520.62	0.00	0.00	5,683,520.62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2,824,488.13	0.00	0.00	2,824,488.13
财务担保准备	0.00	0.00	0.00	0.00

D、对2019年1月1日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项目	合并未分配利润	合并盈余公积	合并其他综合收益
2018年12月31日	192,469,953.91	86,223,972.12	30,689.11
应收款项减值的重新计量	0.00	0.00	0.00
2019年1月1日	192,469,953.91	86,223,972.12	30,689.11

②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A、资产负债表

a、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二个项目。

b、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二个项目。

B、利润表

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本年度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证券代码:002922 证券简称:伊戈尔 公告编号:2019-075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228号文核准,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3,0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41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计人民币409,53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人民币47,235,000.00元后,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362,295,000.00元,上述资金于 2017年12月26日到位,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天健验字【2017】3-128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1、募集资金总额	40,953.00
2、减:募集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4723.50
3、加:2017年-2018年利息收入	16.01
4、减:2017年-2018年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8,575.55
其中:①置换先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641.99
②使用募集资金	17,933.26
③2018年1-12月账户管理费及手续费	0.30
5、加:2018年1-12月银行理财收益	610.55
截止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18,280.51
6、加:2019年1-6月利息收入	3.29
7、减:2019年1-6月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4,698.67
其中:①使用募集资金	4,698.27
②2019年1-6月账户管理费及手续费	0.39
8、加:2019年1-6月银行理财收益	215.43
截止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13,800.56
其中:购买银行理财	12,10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	1,700.56

本公司于2019年1月0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计划和建设进度,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继续使用总额不超过16,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商业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12个月以内)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19年6月30日, 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共计23,274.22万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13,800.56万元,将暂时闲置的人民币12,100万元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约定存款或理财产品,期末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1700.56万元,与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的银行对账单金额相符。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月19日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南海桂城支行、中国建设银行佛山市分行、招商银行佛山城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3月29日、4月20日、5月23日,分别与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伊戈尔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吉安伊戈尔电气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南海桂城支行、中国农业银行吉安县支行、招商银行佛山城南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的开立和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专户银行	募集资金账户	初始存入金额	期末余额		
				理财产品	银行存款	合计
1	中国农业银行南海分行	445010010400489 38	11,851.68	3,200.00	12.01	3212.01
2	中国建设银行佛山桂东支行	440501667290096 8866	11,680.97	0.00	110.56	110.56
3	招商银行佛山分行城南支行	757900173610801	2,978.77	2,000.00	40.47	2040.47
4	中国农业银行南海分行	445010010400489 20	9,718.08	0.00	30.56	30.56
5	中国农业银行南海分行	445010010400492 25	—	0.00	173.37	173.37
6	招商银行佛山城南支行	757903641510106	—	900.00	88.37	988.37
7	中国农业银行吉安县支行	140976010400032 60	—	6,000.00	1,245.22	7245.22
资金合计			36,229.50	12,100.00	1,700.56	13,800.56

三、2019年半年度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见附表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无。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二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6,229.5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698.6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274.2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新能源用高频变压器产业基地项目	否	11,851.68	11,851.68	3,123.59	8,772.50	74.02%	2019-2-2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LED照明电源生产项目	否	11,680.97	11,680.97	1,497.81	4,704.08	40.27%	2020-6-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伊戈尔研发中心项目	否	2,978.77	2,978.77	77.23	77.23	2.59%	2019-2-2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9,718.08	9,718.08	0.04	9,720.41	100.0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6,229.50	36,229.50	4,698.67	23,274.22	64.24%				
超募资金投向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报告期内由子公司顺德伊戈尔实施的新能源用高频变压器产业基地项目和伊戈尔研发中心项目于2018年年末完成主体工程建设,2019年2月28日项目已正式投入使用,相关流水线、生产设备、研发设备陆续购置中,截至报告期末,相关建筑工程尚未完成结算工作,致使上述投资进度滞后于实际进度,由于募投项目新能源用高频变压器产业基地项目刚刚投产,尚未达产,报告期未产生收益。由于公司吉安伊戈尔实施的LED照明电源生产项目于2018年6月开工,目前处于建设阶段,2019年3月以来,江西吉安当地降雨频繁,募投项目建设受自然灾害影响施工进度缓慢,工程方未能按期交付。经伊戈尔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将LED照明电源生产项目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原2019年6月30日调整至2020年6月30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天健审【2018】3-43号《关于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验证,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6,419,855.48元。经伊戈尔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6,419,855.48元。(公告编号:2018-017)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6月末,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2,100万元用于购买保本、低风险、流动性强,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银行理财产品将用于募投项目的实施,剩余募集资金存放于三方或四方监管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募集资金计划使用67,180,800.00元偿还银行贷款,由于外币贷款汇率变动原因实际使用募集资金偿还67,203,687.00元,超额部分资金来源于募集资金存放产生的利息收入。									

证券代码:002922 证券简称:伊戈尔 公告编号:2019-076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伊戈尔")于2019年8月2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属于公司根据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和变更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会[2019]6号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以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修订并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按照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执行相关会计政策。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相关具体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项目填列口径产生影响,不存在追溯调整事项,对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均无实质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根据财会[2019]6号的要求,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项目的列示,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一)资产负债表:

1、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二个项目;

2、资产负债表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二个项目。

(二)利润表:

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三)现金流量表:

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除上述项目变动影响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影响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对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无影响。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2019年8月21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即生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财会[2019]6号文件要求进行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财会[2019]6号的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不会对当期及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922 证券简称:伊戈尔 公告编号:2019-077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伊戈尔")于2019年8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本着对投资者负责及谨慎投资的原则,结合目前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根据目前项目实施进度将募投项目LED照明电源生产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预计的2019年6月30日调整至2020年6月30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228号文核准,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3,0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41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计人民币409,53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人民币47,235,000.00元后,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362,295,000.00元,上述资金于 2017年12月26日到位,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天健验字【2017】3-128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实施主体的子公司签订了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首